

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ESZCWSS-C-G-250208

甲方: 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'111527270117386925

法定代表人: 张军

联系人: 段玉荣

联系电话: 13848790870

地址:

乙方: 陕西西北鸿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610800088019485J

法定代表人: 白伟

联系人: 马鹏举

联系电话: 15934980518

地址(详细地址):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西路隆城富康三号楼一单元701室

地址: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西路隆城富康三号楼一单元701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乌审旗博物馆配电工程项目(填写项目名称) ESZCWSS-C-G-250208(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)的成交结果、磋商(谈判)文件、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,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,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。

一、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

根据磋商(谈判)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,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(如有)、服务(如有)基本情况如下: 1、安装箱式变电站(

S20-1250kVA-10/0.4)1台及其附件;2、安装敷设高压电力电缆(ZC-YJV22-8.7/15-3*120)130米;3、安装敷设低压电力电缆(ZR-YJV22-0.6/1-4×300+1×150)135米;安装敷设低压电力电缆(ZR-YJV22-0.6/1-4×120+1×70)515米;安装敷设低压电力电缆(ZR-YJV22-0.6/1-4×70+1×35)927米;安装敷设低压电力电缆(ZR-YJV22-0.6/1-5×16)517米;4、安装挂墙式低压配电箱(一进4出)11台。

(二) 工程项目的名称、建设地点、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、工程量等具体内容,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、规格型号、品牌、单价、产地以及工程、材料、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,见合同附件一工程清单。

二、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

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,2025年10月01日至2025年11月15日。

三、工程质量要求

(一) 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:1.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;2.符合甲方磋商(谈判)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;3.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、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、声明或保证。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

(二)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、磋商(谈判)文件的相关要求、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、声明或保证,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。

四、对工程验收的约定

(一) 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、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:工程竣工后一次性验收。

(二) 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,如整改不合格,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,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五、合同金额

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、材料、设施设备、服务的前提下，本合同总金额为1680000.00元（小写）壹佰陆拾捌萬元（大写）。

六、付款时间及条件

（一）付款时间：1、合同签订后支付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%即672000元；2、工程进度得到80%时支付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%即 672000 元；3、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%即 336000 元。

（二）付款条件：验收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。

（三）乙方账户信息

乙方名称：陕西西北鸿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陕西榆林榆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2710013901201000065918

七、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

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、材料及设施设备、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，当乙方工程质量、材料及设施设备、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，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，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，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。

八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

1. 乙方提供 5 年工程质保期。

2. 磋商（谈判）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、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、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，适用磋商（谈判）文件对 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、服务质量的规定，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（谈判）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、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、声明或保证的，适用乙方的承诺、声明或保证。

九、违约条款

(一) 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, 每延期一日,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%承担违约责任。延期达到 15 日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,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

(二) 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、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, 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,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% 的违约金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,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(三)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,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、证明、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,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%的违约金,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,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(四) 乙方不履行售后服务时承担合同总额20%的违约金。

十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,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,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, 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, 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可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二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叁份, 采购单位、中标(成交)供应商、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。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。

十三、合同附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,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:

1. 工程清单(双方应盖章确认)
2. 乙方出具的报价单(函)

3.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

4. 甲方磋商（谈判）文件

5. 乙方响应文件

6.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

十五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六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。

甲方名称：（章）



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：（签字）

陈小平

2025年9月29日

乙方名称：（章）



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：（签字）

白伟

2025年9月29日



附件：工程量清单

序号	材料名称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备注
一、	新建				
1	箱式变电站	S20-1250kVA-10/0.4	台	1	
2	高压电力电缆	ZC-YJV22-8.7/15-3*120	米	130	
3	高压电缆终端头	NLS-10/3.1 冷缩	套	2	
4	故障指示器		只	6	
5	电缆保护管	CPVC-200*8mm	米	200	
6	电缆保护管	CPVC-200*8mm	米	840	
7	电力电缆井	1.8*1.8*1.9	座	2	
8	电力电缆井	2.5*2*1.9	座	2	
9	箱变基础		座	1	
10	电缆标识桩		块	10	
11	电缆标示贴		个	24	
12	电缆警示带		米	170	
13	电缆保护板		块	850	
14	防火堵料		kg	50	
15	槽钢	10#	米	15	
16	接地扁钢	‘-50*5	米	155	
17	接地极	∠50*5*2500	根	12	
18	网围栏		项	1	
19	低压电力电缆	ZR-YJV22-0.6/1-4×300+1×150	米	135	
20	低压电力电缆	ZR-YJV22-0.6/1-4×120+1×70	米	515	
21	低压电力电缆	ZR-YJV22-0.6/1-4×70+1×35	米	927	
22	低压电力电缆	ZR-YJV22-0.6/1-5×16	米	517	
23	防火桥架	800*200	米	36	
24	防火桥架	400*200	米	315	
25	挂墙式低压配电箱	一进4出	台	11	
二、	施工管网				
1	破坏绿化并恢复	宽2.5m	米	158	
2	破坏油路面并恢复	宽2.5m	米	8	
3	破坏环保砖并恢复	宽2.5m	米	4	
4	破坏屋内吊顶	宽2m	米	117	